

枇杷碰撞

我背靠着土墙，朝半空中望去，爬满天空的全是香椿树。阳光穿透绿荫，洒在低处的枇杷树上，就像开着白色的小花。香椿树长得过高，任何一个打椿芽的人都止于仰望，长叹一声，抱憾离去。这些有数十年树龄的香椿树，在蓝天中开枝散叶，不由分说给一棵矮壮的枇杷树撑了一把巨伞。

我关注的就是这棵枇杷树。仿佛懂得高处的天空不属于它，枇杷树的主干在不到二米处分叉，繁密的枝干四散扩张，在椿树间左冲右突，织起一张枇杷叶的绿网。青翠的叶丛中，一簇一簇泛黄的枇杷仰着小圆脸，努力承接星星点点的阳光。有鸟剪开树林，直奔枇杷树，啄食大而黄的枇杷，光滑闪亮的枇杷核玛瑙般裸露出来。

再过些日子，树下将累积一地果核。来年春天，地上会冒出一片稚嫩的枇杷树苗。阳光的过度匮乏，使那片小树林迅速凋蔽。大批枇杷树也许想过挪步，想为众多的孩子让出生长的空间。它不能开口说出自己的愿望，只能力不从心地俯视着脚下的众生。它用力托起最饱满的果子，请鸟儿把它的孩子带走，去往适合生根发芽的远方。

这样的枇杷树有很多棵，分布在老屋前后、附近废弃的菜园里。屋后那一棵，据说有上百岁了，这屋子还没建的时候，枇杷树已经长到半个屋子高。这些枇杷树来处各有不同，有的是某个人吐出一颗核滚到草丛里，有的是一只鸟衔着枇杷飞过菜园，张嘴唱歌，枇杷掉到了菜土里，还

有的是雨水流到哪里，果核便流到哪里。那些落了枇杷核的地方，钻出了一棵棵小苗儿。这些纤弱的枇杷苗，有的被虫子咬断了，有的被青草湮没了，还有的被牛羊踩折了。剩下为数不多的，和楠竹争夺地盘，和椿树争夺阳光，和老虎刺奋力撕扯，翠冠越发硕大，果子饱满多汁。在麦香飘逸的五月，年少的我们用竹竿打枇杷，唱《打个枇杷》的歌谣。我们心里升起一个个金黄的愿望，那些愿望像一簇簇结在向阳枝梢的枇杷。

那时我们和伯父一家远离村庄，在半截青砖半截土砖的老屋里烟火燎。伯父是一名石匠，整天在山上凿石头，把凿好的石头列在土墙边的枇杷树下。他的簋子叮叮咚咚，要为三个儿女开凿一条通往山外的路。我的父亲是一名采煤工，常在后窗的枇杷树下讲《东周列国志》里的故事，讲遥远煤矿的奇人异事。父亲那张被煤灰浸染得黧黑的面孔上，遍布着岁月的风霜。我们在父亲的讲述里，懂得了过去与将来，懂得了山外有山，山外有路。

母亲是一个瘦小的、性格暴躁的女人，但她会在五月枇杷黄的日子，端着笋壳叶做的簸箕，用一根装了钩子的竹竿，到后窗下钩枇杷给我们吃。遮住后窗的比屋子年长的枇杷树，真是一棵罕见的树！漫长的树干被一场大雪压成弯弓，结满果子的树冠朝西边倾斜着，它是想朝着天空迈大步的，但天空已经变得遥不可及。母亲从西斜的树冠上钩下来一颗颗黄的枇杷，将簸箕堆成一座小金

山。我们坐在堂屋的青石板门框上，剥枇杷吃。我不忍看枇杷树躬身结果的艰难模样，请求母亲动一下这棵树。母亲回答：“树挪死，人挪活。”

紧邻这棵弯弓枇杷树的，是一座密不透风的楠竹林。许多年以后，走向山外的我们回到老屋，惊讶地发现这棵枇杷树消失了。我问母亲，她说大概被楠竹林吃掉了。在原先长着枇杷树的地方，几竿新生的竹子正刺破蓝天。楠竹林在肆意扩大地盘，地下的根须似乎在突突地往别人的领地奔跑。原来，植物的挪与不挪，终究关乎着生死存亡。

几代人陆续下山，把根扎到了他乡。老屋已经是一个摇摇欲坠的空巢，被愈来愈密实的丛林环抱着。老屋四周长了许多结满小灯笼的棠梨树。在紧邻老屋的父亲的墓地里，不知什么时候生了一棵繁花似锦的金合欢。

也许每一棵树都有改变命运的机缘。棠梨和金合欢一定为着某种缘由远道而来，后窗旁的枇杷树却因为顽固而消亡。香椿树高昂着头眺望远方，枇杷树俯首大地纵横交错的路径，它们的绿叶何曾停止思绪的翻腾？枇杷树终生在原地春华夏果，而它的子嗣不经意间就出走，在另一抔泥土中繁衍生息。

我踮起脚折下一簇枇杷，有黄的，有青的，这是能长成一排森林的果子。我擎着枇杷在林间穿行，寂静的荒野中，听到了雀鸣，也听到了一树枇杷碰撞的轻微乐音。

邱凤姣



独寨风光

石仲 摄于通川区蒲家镇

三卓

巴人歌(组诗)

在罗家坝，邂逅一群古人
在罗家坝，掘开厚厚的土层
黑暗中长眠几千年的先民
穿越漫长时空
再一次
重见天日

墓穴四周堆满了陶器、玉器
人人怀里抱着一柄柳叶剑
从他们挣扎的身形
断裂的四肢
可以想见
他们刚参与了一场
惨烈的战争

他们从何处来，和谁战斗
这里是故乡
还是驿站
他们沉睡千年闭口不言
让一切，成了秘密

今天，我们穿越千年岁月
在罗家坝，和他们不期而遇
突然，我好想跪下来
为这群无名者，人人
立一块墓碑

骨头
他们仰躺在地下
靠一身骨头
抵抗五千年
风雨

身首异处啊，支离破碎啊
即便是孩子，胸口
也抱着一柄
寒光闪闪的柳叶宝剑

穿越五千年的沧桑风雨
多少人
无穷事
早已消散得无影无踪
唯铮铮铁骨不朽

烽烟里传来历史的叹息
如今
我们站在你们面前
驻足垂首，屏息不语

冯尧

在唐瑜墓前
秋雨淅淅沥沥，草木噙着泪水
在城郊乱坟岗
一块孤傲的墓碑
把我们
带回遥远的王朝

他们说，你是皇帝的老师
这应该算是古往今来读书人
最高的荣耀了
可在我看来
你干的其实是一份
战战兢兢的职业
要不然你不会隐居巴地
葬身异乡

作为几百年后一群书生
今天，我们来到你的墓前
情不自禁低下头
三鞠躬
向你表达深深的敬意

汉阙
历经两千余载日晒雨淋
依然屹立在大地之上
怎么说，都是奇迹

驻足，凝视
那些粗犷豪迈的身躯
细密精致的图纹
通过一块块坚硬的石头
在时光磨砺中
变得更加高大，坚贞，清晰
浑厚如一个
雄风猎猎的朝代
带着征服者的梦想雄心
向天而立

多少年风云变幻
时代更迭，物是人非
无穷的人和无穷的事
消散如烟云
唯有那些从不言语的石头
冷眼旁观尘世的一切
并以倔强者姿态
同时光抗衡
为后来的人们，传递
祖先拼命留存的蛛丝马迹

毕业季(组章)

渡口
河流舒缓或汹涌，无法追随远去脚步。
从岁月里，掏出一柄锋利的锄头，挖掘沉积的泥沙，翻找那些散失的卵石，以及磨掉的棱角。端详，泛出参差不齐的时光。
还未梳理好蓬乱的羽毛，天空再次打开，清澈透明诱惑新的力量。折叠无限的蓝，翅膀修饰海市蜃楼。瘦弱的肋骨，无法构成攀登的天梯，倒下成筏，还有需要渡河的人在等候。

课堂
教室里声音杂乱，律音无调，转轴无谱。
抱紧目光，两指弹出的音符，迷蒙一片。

尘埃堆积，抹不去大青铜的光芒。
忆往昔，《风》《雅》《颂》轻拂耳膜，魂魄附体，浩荡的《离骚》从汨罗河捎来香草、美人，让那一双双眼睛如星闪烁。

祈愿流浪邂逅大漠落日的辽阔，转身便是小桥流水人家。
灯盏与茧蛹
夜太深，太黑。有一双眼睛，是灯盏，从身后尽力远照。
举手为剪，撕开黑，亮出一道口子，方向如蛇蜿蜒。

如果堤只是为了束缚，那么去掉过多的教条，流淌才会激起浪花。冷冷水韵，配上沿途的风景，醉意漫过心底。
偶有不等季节而过早凋谢的花，沾上的泪，一次次擦拭。
也有出现化丝的现象，脆弱、零散，难成绢，难成匹。

撑开手掌，力如蚕在蠕动。
用心吐出星辉与晨光，织成茧，只等破蛹而出的那一刻。

为你备好马匹
备好马匹，折柳为鞭，漫漫阳关道。
酒杯不盛忧伤，只盛叮咛与祝福。
舞步的弧线，不必翘起，只求优美而舒展。

驿站，有人向前，有人向后。
向前的人，也会成为另一个驿站的守望人。
在驿站击节而歌，南方有佳人，纵深而幽远。

此时，二哥哥已上高中，竟然还在缠着大哥要旧衣服穿，我都觉得为他感到丢人。我心里说，傻子二哥哥，你真是傻得起冬瓜灰。

二哥哥

在乡间，过年，是我们最盛大的节日——能够吃好的、穿好的。过年吃好的，哪家人不是呢？不稀奇，这个自不必说！过年穿新衣服，对于我们姐妹来说，那才是最开心的事，新衣服上身，我们疯了一样在村道土路上奔跑。

我家有六兄妹，大哥、姐姐、二哥和我，还有两个妹妹。小时候，我是不大愿意穿姐姐的旧衣服的，她毕竟比我大了七八岁，她的旧衣服穿在我身上，衣袖都长了一大截，院子里的人都开玩笑喊我“拖神”。

时间再往前推几年，母亲会把旧衣服背到村里老裁缝家里，请他改装一下，当妹妹的，总是能够适时穿到姐姐被改装的、合身的旧衣服。村里这个唯一的、最后的、拥有祖传手艺的裁缝离世后，我们甚至有些“庆幸”，就差“奔走相告”了。这下，母亲没有了给我们穿旧衣服的理由了。

两个妹妹自然也是不愿意穿我的旧衣服的，我哄骗她们说，你们今年穿旧的，为父母节约了钱，他们自然高兴，明年就会给你们买新的了。还有，家里的这个状况，谁还不清楚吗？她们便嘟着嘴巴穿了旧衣服。

大哥不到二十岁就去县城工作了，姐姐十五六岁就去南方打工了。年关将近，作为一大家人的大管家，母亲不再像往年一样啰啰嗦嗦地诉苦说：“哎呀！仙人些，钱串子没有拖完，钱还没有到手，就已经花出去了！”大哥和姐姐能够帮补家里了，一大家人的经济宽松了许多，我便“怂恿”两个妹妹，让她们出头向母亲要新衣服，我则在一旁坐享其成。

两个妹妹模仿着母亲的语气说：“哎呀，妈妈野，我们在院子里，伯叔堂兄弟堂姐妹们叫我们‘拖神’也没什么，在山上割猪草、弄柴，都是乡里乡亲，叫我们‘拖神’也没什么，在学校就伤面子了！”

这个台词是我编的！她俩你一句我一句地围着母亲转，母亲刚刚还板着的脸，立即和颜悦色道：“买嘛买嘛，都买！”

此时，二哥哥远远地坐在一旁发呆。他要么做家务，要么发呆，要么各种看。他喜欢看各种文字，除了课本，所能得到的各种书籍、杂志、报纸，凡是上面有文字的东西，他都要一口气看完。如果看那些文字的中途，被父亲或母亲驱赶着去做家务，他就小心翼翼地把它藏在某个地方，歇下来后又拿出来看。

二哥哥发呆的时候，简直就是一个傻子。我和两个妹妹经常叫他“傻子二哥哥”。这个绰号的版权属于我。打记事起，我们姐妹年关向母亲要新衣服时，他便在一旁发呆，我凑过去耳语说：“二哥哥，你还不要？妈明天要去赶场，赶快啊！再不要，就要过年了，还是做你的‘拖神’？！”

要说“拖神”，二哥哥最有“拖神”的气质。他比大哥小七八岁，特别是那几件阴丹布衣服，都被洗白了，补了疤了，还在穿。他虽然高，但是很瘦，大哥的旧衣服穿在他身上，用大姐的话说，“像是借来的或偷来的”。

二哥哥冷冷地看了我一眼，看着两个妹妹还围着母亲要新鞋子，他嘴角苦笑了一下说：“我不要新衣服，正是长得快的时候，新衣服穿一两年就短了，简直是浪费。大哥的旧衣服可以穿好几年，而且一直不缺衣服。”

从此，我们都喊他傻子二哥哥，他总是呵呵一笑而过。只有一种情况，我们才不会喊他傻子二哥哥——我们在院子的村小学被人欺负了，请二哥哥在同学面前一站，威胁他们说：“这是我们的二哥哥！”

事后，大姐说：“二哥哥，你应该也打他们几下，帮我们打回来，至少吼他们几下，免得今后他们又欺负我们。”二哥哥呵呵一笑说：“他们又不傻，既然看见了你们的二哥哥，就知道还有个大哥，对于他们来说，还敢干什么？！我要是打骂他们，人家也有大哥二哥哥的，没完没了的，我就更不放心了，难道要惊动我们的大哥哥？”

的确，高高瘦瘦的二哥哥，只是这么一站，也是有震慑力的，从此没有同学敢欺负我们了。

但是，回到家里，他的傻样，还是让我很看不起他——他总是抢着干重活儿，把轻活儿留给我们。

节假日，大哥回家，我们三姐妹去翻大哥的提包，搜寻香甜的糖果。二哥哥在一旁，询问大哥的第一句话却是：“大哥，你不穿的旧衣服带回来了吗？”大哥一脸歉意地说：“在城里，不干农活儿，其实衣服好像怎么穿也不旧呢。下次我给你买几套新衣服回来吧，比我还高了，穿着差了一截了，老是穿我的旧衣服，我都觉得不好意思了。还有，我大多是单位发的工作服，旧了也不适合你穿的。”

二哥哥刚才还一脸的希冀瞬间是失望：“我就喜欢你穿的旧衣服，你下次带回来，我把制服上的标牌剪掉就是。”

二哥哥还是憨厚一笑：“没想到，几十年没有挪窝，我竟然当上了校长。”

有一次，院子里发生了一件急事，二哥哥被叔叔叫了出去，我趁机偷看了二哥哥正在写的另一段日记——

“傻子二哥哥”，是大妹发明的，也是她叫响的，两个小妹只是偶尔这样叫。我觉得没什么，是‘反语’而已，就如某个作家在小说中写的某个很特别的句式，那是以骂代颂啊。我甚至很乐于接受。她们应该明白，我并不是真的难受。试想，每到年关，如果我也像她们一样，嚷着向母亲要新衣服，这是给父母添堵啊，给父母增加负担啊，我少索取一点，父母自然就少辛苦一点……”

从此，我不再叫他“傻子二哥哥”。

这样的改变，是小妹最先发现的。她说：“你自己发明的，自己要废除了，总得有个理由吧。”

我说：“没有理由，二哥哥一点都不傻。是我傻，我们三个傻。以后，你们也不准这么叫了。”

张榜那天，天快黑了，二哥哥也没有回家。母亲拿了家里唯一的电器——手电筒，叫上我，要去找二哥哥。

在去镇上的半路上，我们发现二哥哥睡在一棵硕大的黄葛树下，手里握着一个空酒瓶。

母亲努了一下嘴，示意我把二哥哥摇醒。二哥哥见我们，一脸的羞愧。

白天的暑热退去，远方的夕阳如血，清凉的河风轻轻吹拂，我看到走在前面的二哥哥打了一个寒颤。

那年，二哥哥第一次落榜。这是预料之中的事，虽然二哥哥的成绩在班上名列前茅，但是乡镇学校的学生能够考上大学，都是寥寥无几，他们那个班考了个“鸭蛋”。父母早已计划让他去复读，就像那些能够考上大学的孩子一样，直到考上为止。

那晚吃饭时，我们三姐妹吃得小心翼翼，父母也默然，只听到屋外各种动物奏出的和弦。

二哥哥突然说：“三个妹妹要上学，我不想复读。给姐姐写一封信，叫她给我找个工作，我去南方打工吧。”

母亲很生气，她劈头盖脸道：“你这多年的书白读了？你以为，这几间土瓦房，你大哥是用不上了，是留给谁娶媳妇的？你不考出去，根本娶不到媳妇。”

其时，我在上高中，两个妹妹在上初中。在大哥、姐姐的“责令”下，二哥哥还是去复读了。

二哥哥从师专毕业那年，是大学生包分配的最后一年。小妹说：“二哥哥真是傻子有傻福，赶上了……”

我立即堵她的嘴：“二哥哥哪里傻？这是他自己努力的结果。”

二哥哥那一届毕业生，无一例外，都是要回自己家乡的乡镇学校任教的。他的一个女同学是另一个偏远乡镇的暑假来我们家，对二哥哥开玩笑道：“如果我们一起分到乡中学，放了学后，你去河边挑水，我在宿舍里做饭。”

听大哥说，二哥哥毕业前夕就入了党，而且成绩优异，县城近郊一个学校有一个进人的名额，以他的人脉可以为二哥哥争取这个名额，今后进县城也容易。

我是姐妹中公认最有主见的人。他的那个同学离开后，我立即劝二哥哥：“二哥哥，你是真的傻啊？县城近郊那个学校自然是好太多，据说教职工还能分房子，我们乡中学几个老师挤一间宿舍，难不成你真要在这个土瓦房里娶媳妇吗？你那个女同学愿意来吗？”

二哥哥还是憨厚一笑：“分到哪儿，就去哪儿。”

果然，他那个女同学一语成谶。后来，大哥才说，二哥哥要求他不要去“活动”，分回乡里离老家近，正好寒暑假可以帮帮父母。

后来，他那个女同学竟然真的成为我们的二嫂。

大哥调进市里，在那里安了家。姐姐在打工的南方城市安了家，我和两个妹妹也“跑”得远，各自在省外的城市安了家。

只有二哥哥，留守在老家。他的留守，让我们得以安心在外面打拼——不管我们跑多远，反正有他在老家照着父母。

父亲七十大寿，我们一家三代聚得最齐。除了父母，我们举杯敬得最多的是二哥哥。小妹发自肺腑地说：“二哥哥傻得有点有趣的，是我们家的顶门杠，是我们六兄妹的底牌！”